

证券代码：300534

证券简称：陇神戎发

公告编号：2024-030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3,345,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陇神戎发	股票代码	3005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元勤辉	段文新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 10 号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 10 号
传真	0931-5347119	0931-5347119	
电话	0931-5347119	0931-5347119	
电子信箱	lsrfzq@163.com	lsrfzq@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医药产品、医疗产品、保健卫生产品的研究开发；中成药、保健食品、原料药、少量医药中间体、化学药品的生产和销售。目前共有滴丸剂、片剂、硬胶囊剂、膜剂、合剂 5 种剂型。主要产品元胡止痛滴丸、宣肺止嗽合剂、酸枣仁油滴丸、鞣酸小檗碱膜和七味温阳胶囊均为独家品种，3 种药品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年版）》，6 种药品被列入 OTC 甲类品种，7 种药品被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2 版）。公司主打产品元胡止痛滴丸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具有理气、活血、止痛的明确功效，产品剂型先进、效力持久、副作用小，绿色安全、服用方便，对于治疗行经腹痛、胃痛、胁痛和头痛疗效显著，为无成瘾性的纯中药全科用药，临床应用广泛，特别适合于治疗中度及慢性疼痛；既可单独作为止痛类药品使用，也可做辅助类药品综合组方用药。元胡止痛滴丸是国家医保甲类药品，连续入选 2009 年、2012 年、2018 年国家基药目录，主要销售于医院终端。公司现金收购普安制药 70% 股权事项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全面完成资产交割及股权变更登记相关工作，普安制药正式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主要产品宣肺止嗽合剂为国家级六类新药、中药二类保护品种，具有疏风宣肺，止咳化痰功效，产品止咳效果显著、起效快、疗程短，用于咳嗽属风邪犯肺证，症见咳嗽、咽痒、鼻塞流涕、恶寒发热、咯痰等；宣肺止嗽合剂先后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甘肃省药学会发展三等奖、甘肃省新产品新技术奖等奖项。

（2）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主要从事中成药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市场动态，独立自主组织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药品生产采购的物料包括原材料、辅料和药用包装材料，均由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及各类中药材的采收季节特点自行采购。原材料为公司采购的主要物料，包括元胡、丹参、白芷、三七、甘草、紫菀、前胡、荆芥、陈皮、薄荷、百部、桔梗、鱼腥草、罂粟壳等中药材。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采购管理委员会，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建立了采购业务岗位责任制，对物料的采购流程和质量控制有严格标准，包括供应商的评价及选择程序、采购岗位职责和设置、请购、询价、招标、合同审批、运输、验收、付款等内控关键节点均有严格的管控措施。

公司的全部产品均为自行组织生产。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销售计划、成品库存等信息，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及生产设备等情况，提出物料采购计划，由公司分管领导批准后交物料供应部负责采购。同时生产部门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及原辅料实际库存、设施设备等情况，在每周末确定下周具体生产计划，下发到相关车间执行。成品由质量管理部检验合格后，质量授权人审核放行。质量管理部在生产的中间过程中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对所有物料、半成品严格检验；整个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 GMP 规范管理。

公司药品主要通过参加省级药品集中采购中标后，通过医药商业流通企业的渠道销往基层医疗机构及医院。现阶段公司仍处于成长阶段，业务规模相对有限，销售品种较为单一，在销售资源的使用上，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商模式，市场营销、销售渠道、终端客户拓展等主要经由经销商完成。公司的销售队伍主要负责对经销商的货款回笼，流通渠道管控，零售终端的促销拉动、药品作用机理的学术培训、消费需求的培养，品牌美誉度的培育建设。2023 年以来，公司以全资子公司运营公司作为专业化销售管理平台成立销售中心，全面规范公司及子公司产品销售及管理流程；大力开发空白、薄弱市场，强化省区经理职责，严格落实考核，完善市场化用人机制，促进销售上量；全面推进 OTC 市场开拓工作，稳步提升产品市场覆盖率，实现销售工作新突破；不断丰富销售模式，紧抓医药电商发展新机遇，持续开展线上销售；持续加强学术推广，加大品牌建设力度，扩大品牌宣传力和影响力。多渠道积极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利润水平。

(3) 所属行业发展变化

中医药是中华民族的瑰宝，在我国居民的健康生活中有重大影响，中医药在“治未病”中发挥主导作用、重大疾病治疗中发挥协同作用、疾病康复中发挥核心作用，具有辨证施治、多靶点干预治疗的独有优势，因其“简便验廉”，逐渐得到社会的认可和重视。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医药发展，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中医药工作摆在更加重要突出的位置，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为新时代中药传承创新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中医药行业重磅支持政策不断，自 2022 年以来，国务院、中医药管理局、药监局等多部委持续发文，通过加强人才培养、科技创新、注册及监管等多维度发力推动中医药行业传承创新，围绕“高质量发展”与“传承创新”，推进中医药产业化和现代化进程，建立健全中医药文化建设机制，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促进中医药产业的振兴发展加强国际传播，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传承创新、文化输出、传播平台建设等方面提供有力支持，中医药的现代化、产业化加速推进。在政策支持和国民认可度逐步提高的大环境下，坚持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中医药全面参与社会医疗救治并作出了重要贡献，逐渐被世界广泛认同和应用推广。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医药行业持续迅速发展的一年，也是全力推动医疗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的一年，我国法律法规监管体系愈加完善，监管执法也愈加精细化、严格化且专业化。纵观全年的相关政策及监管动态，国家在以严监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同时，顺应发展需要、支持行业研发创新。国务院、国家药监局、国家中医药局陆续出台系列政策，从中药研发创新、行业标准化、医疗服务、医保支付等方面加强高位谋划与指导，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推动中医药产业健康长远发展。

2023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大“十四五”期间对中医药发展的支持和促进力度，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改善中医药发展条件，提升中医药防病治病能力与科研水平；国家药监局发布《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进一步对中药研制相关要求细化，加强中药新药研制与注册管理，加快推进完善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和临床试验相结合的中药审评证据体系，激发中医药行业的创新活力。2023 年 4 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商务部等八部委联合发布《“十四五”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实施方案》，推动部署“十四五”期间中医药文化建设工作，方案明确了 12 项重点任务，围绕研究阐发、教育普及、保护传承、创新发展、传播交流等方面协同推进，全面构建中医药文化弘扬体系，方案提出要加大对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专项资金的支持力度，依法依规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建立健全社会力量参与中医药文化工作长效机制，在政府、企业、社会的重视和支持下，中医药文化力量有望不断增强，中医药产业有望持续健康发展。2023 年 7 月，国家 10 部门针对医药领域腐败问题启动开展为期一年的集中整治，重点聚焦医药领域生产、供应、销售、使用和报销等重点环节，对医药行业开展全领域、全链条、全覆盖的系统治理。这次集中整治将对医药行业和社会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是推动健康中国战略实施、净化医药行业生态、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举措，是行业回归正常秩序的必经过程，有助于推动医药行业健

康、高质量发展。2023 年 11 月，国家药品审评中心发布《关于加快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沟通交流和申报的有关措施》，为促进中药传承和高质量发展，加快按古代经典名方目录管理的中药复方制剂的研发和申报，要求加强研发关键节点的沟通交流、实行申报资料阶段性递交、加快技术审评。2023 年 12 月，国家中医药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医医院老年病科建设的通知》，围绕加强中医医院老年病科设置、明确老年病科诊疗服务功能定位、注重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提高综合诊治能力、加强人才梯队建设、积极开展中医药防治老年病科研工作、探索全周期健康管理、改善老年患者就医感受、加强中医老年病质控中心建设、落实主体责任等方面要求加强中医医院老年病科建设工作。

总体来看，我国中医药事业正在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政策持续发力促进中医药高质量发展进入崭新阶段，中医药在治未病、重大疾病治疗和康复、传染病防治和卫生应急等健康中国建设中将发挥更大作用，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将迎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和发展机遇。

(4) 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我公司属于生产企业，上游为原药材及物料供应商，货源充足，质量稳定；下游是商业配送公司及各级医疗机构及 OTC 市场。公司根据现有产品的特点，重点立足公立医疗机构、OTC 市场，采取品牌塑造、学术推广及精耕细作开发空白市场等营销措施，着力构建覆盖全国、细化到地县的金字塔式三级立体销售网络。公司已与 1000 余家经销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其中包括国药控股、广药集团、华润医药、上海医药等大型医药商业企业。截止 2023 年末，公司主打产品宣肺止咳合剂已覆盖三级医院 696 家、二级医院 1368 家、基层医院 5233 家，覆盖率分别约为 18.57%、13.47%和 7.32%；主打产品元胡止痛滴丸已覆盖三级医院 890 家、二级医院 1669 家、基层医院 8397 家，覆盖率分别约为 23.75%、16.43%和 11.75%。公司同时加大 OTC 市场推广和线上业务开拓，推动专属规格产品成功上架京东大药房、阿里健康大药房、叮当快药等，与 12 家下游电商及终端客户达成合作，引入专业电商代运营团队，对已合作头部直营门店深度运营；主打产品在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均有销售，终端医疗机构及 OTC 客户达到万余家。随着国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对传统中医药认可度的提升，结合公司全面推进的营销改革及专业化营销平台建设、“宣元组合”品牌推广及专业化学术推广的持续推进，公司产品销售规模及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336,651,461.91	912,792,871.68	1,317,510,418.90	1.45%	824,072,928.05	1,028,620,31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3,705,992.72	746,076,544.73	829,376,939.31	-23.59%	720,250,087.58	782,815,409.5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080,050,028.71	413,246,804.52	799,681,429.28	35.06%	287,813,045.80	575,806,78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47,653.41	25,826,457.15	38,785,124.19	58.95%	-9,106,161.47	1,911,282.19
归属于上	51,677,023.69	18,211,375.59	13,027,956.33	296.66%	-17,022,974.09	-17,022,974.10

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26,292.90	11,426,985.22	267,440,973.62	-63.91%	51,134,884.84	60,498,239.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32	0.0851	0.1279	58.87%	-0.0300	0.0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32	0.0851	0.1279	58.87%	-0.0300	0.0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8%	3.52%	4.83%	2.35%	-1.26%	0.2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6,323,324.22	295,148,919.28	220,834,019.31	267,743,76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05,326.86	12,187,944.86	14,634,388.27	14,819,99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48,944.98	11,266,398.56	13,483,406.54	7,778,27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65,723.04	12,340,951.37	56,258,661.88	58,092,402.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2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	国有法人	29.93%	90,785,250.00	0.00	不适用	0.00			

限公司						
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11%	21,575,777.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3%	2,204,838.00	0.00	不适用	0.00
康永红	境内自然人	0.55%	1,681,183.00	1,260,887.00	不适用	0.00
洪棋新	境内自然人	0.49%	1,484,800.00	0.00	不适用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8%	1,467,303.00	0.00	不适用	0.00
李时军	境内自然人	0.45%	1,369,400.00	0.00	不适用	0.00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5%	1,351,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5%	1,055,900.00	0.00	不适用	0.00
詹显财	境内自然人	0.35%	1,04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控股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增	0	0.00%	0	0.00%
甘肃生物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UBS AG	退出	0	0.00%	0	0.00%
张金德	退出	0	0.00%	0	0.00%
重庆上丞科技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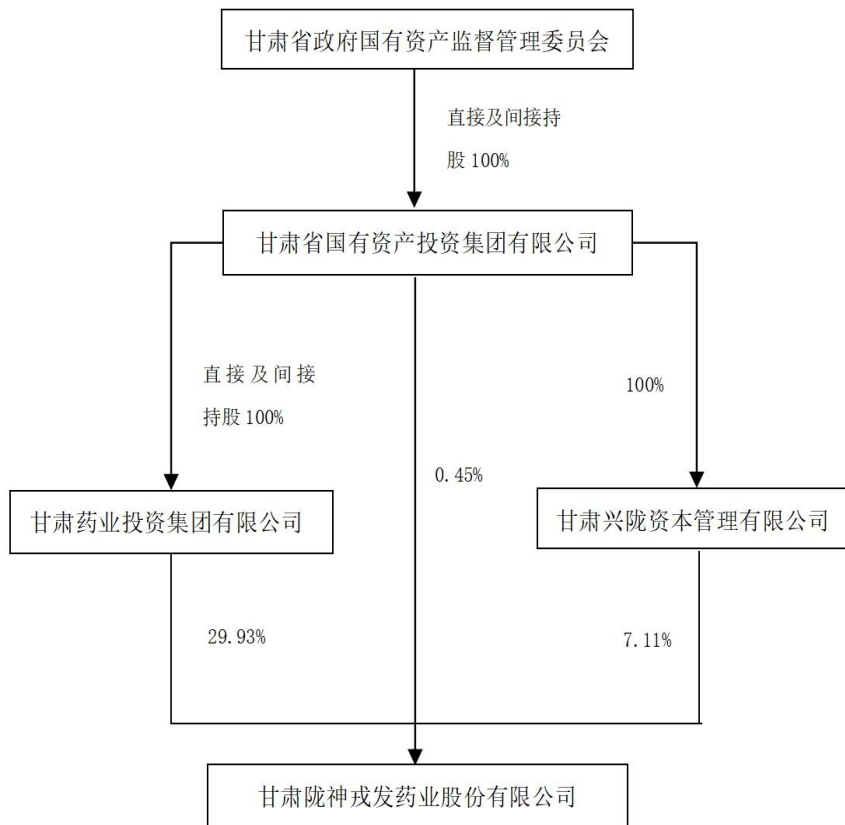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麻杏止咳胶囊《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3-001）。

2、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三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3 年 2 月 6 日，因药品生产范围增加“合剂”申请变更，公司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3-015）。

4、2023 年 2 月 7 日，普安制药取得了武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内资公司变更通知书》，甘肃农垦集团原持有的普安制药 51% 股权和甘肃药业集团原持有的普安制药 19% 股权已经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标的资产已完成过户登记，公司完成对普安制药的收购。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2023-016）。

5、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签订“宣肺止咳合剂”药品《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生产合同》，委托产量不得少于 10 万盒/月，委托期限暂定为自公司获得合剂药品生产资质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委托生产的全部费用由普安制药在收到成品检验报告书后的 10 日内向公司付清，前两个月委托生产费用为 10.35 元/盒，从第 3 个月起委托费用为 10.0 元/盒。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与控股子公司签署委托生产合同的公告》（2023-017）。

6、2023 年 2 月 9 日，因企业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申请变更，公司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3-018）。

7、2023 年 3 月 10 日，康永红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离任后不在公司工作。同时，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董事康永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职务调整的公告》（2023-022）。

8、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聘任钱双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副总经理刘茂盛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23-024）。

9、2023 年 3 月 14 日，因企业负责人和质量授权人申请变更，公司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3-026）。

10、2023 年 4 月 14 日，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条款的约定，公司扣除尚未向业绩承诺方三元医药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244.80 万元，并收到业绩承诺方三元医药向公司支付的补偿款 200.00 万元，剩余补偿款 427.4908 万元由业绩承诺方三元医药确保在 2023 年年底前支付给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2023-029）。

11、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收到国有股东生物基金《关于陇神戎发股权协议转让的告知函》，生物基金决定将其持有的公司 7.11% 股权（21,575,777 股股份）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兴陇资本。本次国有股权转让实施完成后，生物基金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兴陇资本持有公司 7.11% 股权（21,575,777 股股份）。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同一控制下国有股权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2023-053）。

12、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因公司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刘茂盛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正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8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2023-070）、《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23-072）。

13、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因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薛守兵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证券事务工作需要，聘任段文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3-078）。

14、2023 年 9 月 13 日，因增加食品类别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证》，公司收到由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后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取得换发后的〈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3-080）。

15、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收到股东生物基金关于本次股权转让进展的说明，生物基金在准备履约相关过程中，由于生物基金处于清算状态，营业执照经营有效期已过期，无法正常办理股份过户手续，生物基金正在与工商主管部门对接办理恢复经营相关手续，待完成恢复经营相关手续后，生物基金将协同兴陇资本按照协议约定，完成股份转让款结算和股份过户相关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同一控制下国有股权转让的进展公告》（2023-082）。

16、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业绩承诺方支付的补偿款 200.00 万元；剩余补偿款 227.4908 万元，业绩承诺方将在 2023 年年底之前支付给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收到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款的公告》（2023-085）。

17、2023 年 11 月 14 日，因合剂生产线改扩建事项申请变更，公司收到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3-088）。

18、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业绩承诺方支付的剩余补偿款 227.4908 万元。至此，业绩承诺方已全部履行完毕关于三元医药的业绩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义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收到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款的公告》（2023-089）。

19、2023 年 12 月 15 日，因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宋敏平先生、康永红先生、钱双喜先生、朱开才先生、元勤辉先生、付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宗义先生、罗臻先生、吴烨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提名郭忠信先生、邓育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3-095）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3-096）。